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8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万涛、付艳杰于2018年12月24日与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实业”）签署了《崔万涛、付艳杰与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19年1月18日完成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科实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何任晖。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化，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监事会提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一、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了2019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推选余力兴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余力兴先生简历详见《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二、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立军先生、李力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王立军先生、李力盛先生的简历详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中职工代表监事人数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并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